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十六號四樓

電話：(〇二) 八二二六五六五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併財務報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1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2~14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0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0~21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35		四~二二
(五) 關係人交易	35~36		二三
(六) 質抵押資產	36		二四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6		二五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 訊	40		二八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51~60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51~60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37~38、61~63		二六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	38、64~71		二六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8~40		二七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40~50		二九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穎公司)於七十六年四月依公司法暨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登記，並開始營業，原名聯穎電線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九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穎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之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聯穎公司股票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十日以現金 14,322 仟元取得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52%之股權；於一〇〇年九月十六日以 39,702 仟元取得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100%之股權；另於一〇一年七月以 2,845 仟元合資設立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51%之股權。吳江萬豐公司及深圳嘉森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深圳慶營公司主要係連接器及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本公司收購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

聯穎公司之子公司包括持股 100%之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Hotek 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聯穎公司)、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百鴻公司)及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unagaru 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聯穎通訊公司)(上述公司另由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另深圳聯穎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將持有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新雅公司)74%之股權，分別移轉 5%予香港聯穎公司及 69%予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源富公司)，並無處分損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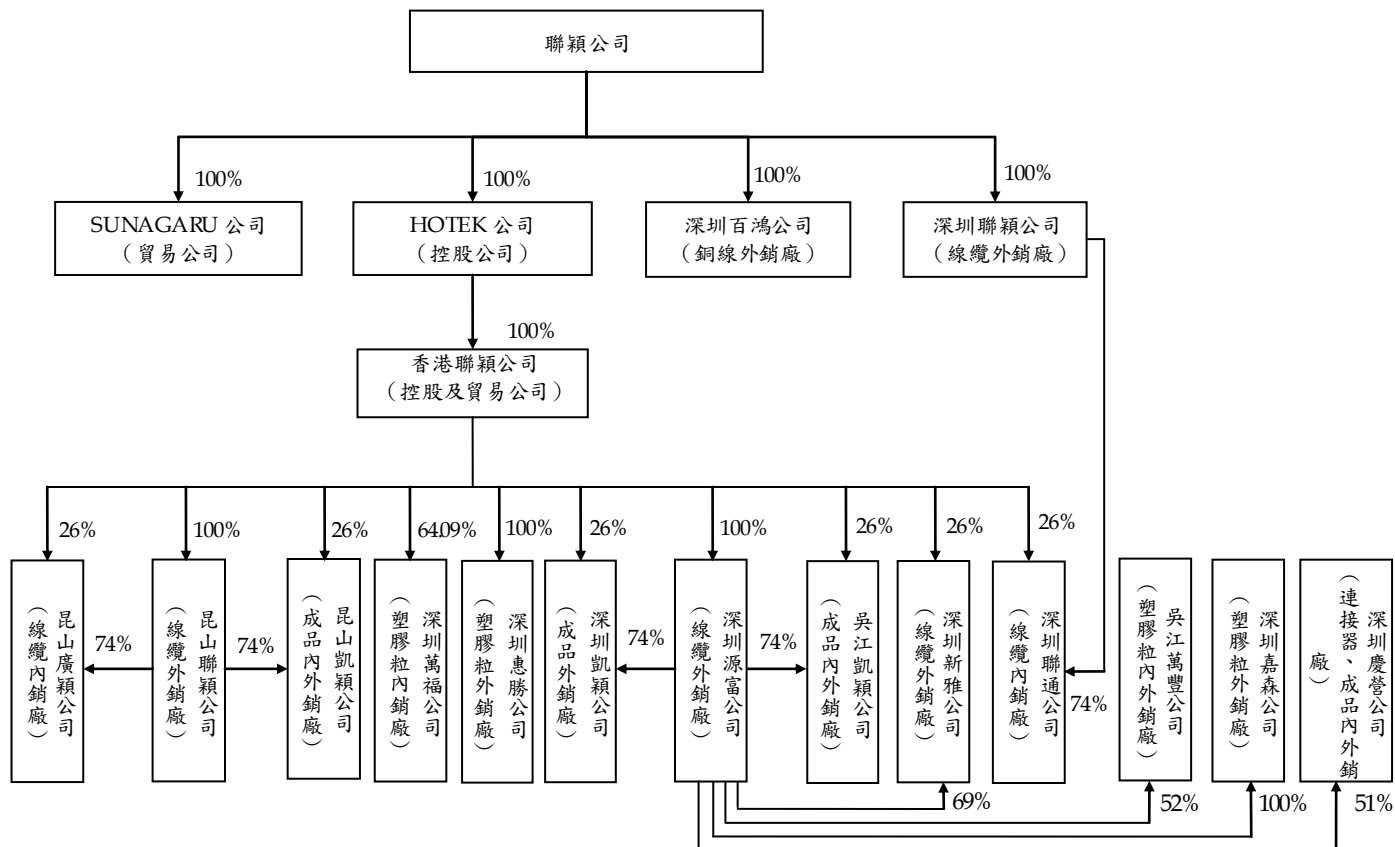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100%之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100%之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惠勝公司）、深圳源富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昆山聯穎公司）及持股 64.09%之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萬福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昆山廣穎公司）及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凱穎公司）（上述二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吳江凱穎公司）、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凱穎公司）、持股 69%之深圳新雅公司（上述三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持股 52%之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吳江萬豐公司）、持股 100%之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嘉森公司）及持股 51%之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深圳慶營公司）。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Hotek 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香港聯穎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Sunagaru 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國際貿易業務；深圳百鴻公司係從事銅線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深圳惠勝公司、深圳萬福公司、吳江萬豐公司及深圳嘉森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業務；其餘子公司係從事各類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與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2,065 人及 2,63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聯穎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與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二)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股權百分比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	100%	100%	—	
	深圳聯穎公司	100%	100%	—	
	深圳百鴻公司	100%	100%	—	
	Sunagaru 公司	100%	100%	—	
Hotek 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100%	100%	—	
	深圳惠勝公司	100%	100%	—	
	深圳源富公司	100%	100%	—	
	昆山聯穎公司	100%	100%	—	
昆山聯穎公司	深圳萬福公司	64.09%	64.09%	—	
	昆山廣穎公司	74%	74%	—	
	昆山凱穎公司	74%	74%	—	
香港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26%	26%	—	
	昆山凱穎公司	26%	26%	—	
深圳源富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74%	74%	—	
	深圳凱穎公司	74%	74%	—	
	深圳新雅公司	69%	69%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 持股權百分比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 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深圳源富公司	吳江萬豐公司	52%	52%	係於一〇〇年一月十日新增投資子公司
	深圳嘉森公司	100%	100%	係於一〇〇年九月十六日新增投資子公司
	深圳慶營公司	51%	—	係於一〇一年七月九日新設合資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26%	26%	—
	深圳凱穎公司	26%	26%	—
	深圳新雅公司	26%	26%	—
深圳聯穎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74%	74%	—
香港聯穎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26%	26%	—

聯穎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本合併財務報表對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及少數股權損益項下。

(三)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作為評價基礎。

(四)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存貨損失、減損損失、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土地使用權及遞延費用攤銷、所得稅、退休金暨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費用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採權益法計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

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亦不認列投資損益。而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成本之減少。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本公司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導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前述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如被投資公司非屬股本及保留盈餘之股東權益發生增減，應將增減數按持股比例調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物，二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二至十年；儀器設備，三至十年；運輸設備，三至十年；生財器具，三至十五年；雜項設備，三至十年；出租資產，五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一) 土地使用權

係自取得使用權之日起，以直線法按五十年攤提。

(十二) 遞延費用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電腦軟體費、增修工程及其他等，按二至六年平均攤提。

(十三)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年度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年度或無效者，列為費用或損失。

(十四) 資產減損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出租資產及遞延費用）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五)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大陸子公司支付予政府管理金計畫之基本養老保險費，於提列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聯穎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七) 庫藏股票

聯穎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時，處分價格若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公司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八)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報關完成時移轉）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

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	\$889,855	\$726,559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u>5,764</u>	<u>4,986</u>
	895,619	731,545
受限制資產－流動	(<u>5,636</u>)	(<u>6,644</u>)
	<u>\$889,983</u>	<u>\$724,901</u>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聯穎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一〇一年美金 46 仟元及港幣 1,205 仟元；一〇〇年美金 12 仟元及港幣 8,043 仟元）	<u>\$ 5,853</u>	<u>\$ 31,671</u>

五、應收票據－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153,550	\$141,453
備抵呆帳	(<u>771</u>)	(<u>713</u>)
	<u>\$152,779</u>	<u>\$140,740</u>

六、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1,574,777	\$1,761,974
備抵呆帳	(<u>30,076</u>)	(<u>35,093</u>)
	<u>\$1,544,701</u>	<u>\$1,726,881</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關係人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關係人帳款
年初餘額	\$ 713	\$ 35,093	\$ 29,197	\$ -	\$ 40,360	\$ 26,814
本年度提列（迴轉）	58	1,516	-	713	10,381	(894)
本年度沖銷	-	(5,537)	-	-	(19,581)	-
匯率影響數	-	(996)	(1,123)	-	3,933	3,277
年底餘額	<u>\$ 771</u>	<u>\$ 30,076</u>	<u>\$ 28,074</u>	<u>\$ 713</u>	<u>\$ 35,093</u>	<u>\$ 29,197</u>

七、存 貨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161,010	\$176,703
在製品及半成品	79,273	96,975
製 成 品	74,590	80,655
商 品	-	3,350
	<u>\$314,873</u>	<u>\$357,683</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損失分別為43,227仟元及50,541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3,543,925仟元及3,897,491仟元。一〇一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5,452仟元、存貨報廢損失20,835仟元、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52,394仟元、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37,067仟元；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12,534仟元、存貨報廢損失32,481仟元、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44,607仟元、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48,365仟元。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比例 %	金 額	持 股 比例 %
<u>非上市(櫃)公司</u>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40,266	48.98	\$ 38,494	48.98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	28.50	-	28.50
	<u>\$ 40,266</u>		<u>\$ 38,494</u>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投資鴻遠公司產生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屬商譽金額皆為14,462仟元。

聯穎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七日決議通過經由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以合資方式與樺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資投資HIGH TEK HARNESS ENTERPRISE CO., LTD.，並透過該公司轉投資大陸四川樺晟電子(內江)有限公司(暫定)，投資總金額為美金8,000仟元，聯穎公司投資總額為美金3,000仟元。惟因市況不如預期，遂於一〇一年八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取消該投資案。

取得子公司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而發生者，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年初餘額及本年度增減金額如下：

	一 年初餘額	〇 本年度增加	一 本年度攤銷	年 匯率影響數	度 年底餘額
商譽	<u>\$ 9,522</u>	<u>\$ -</u>	<u>\$ -</u>	<u>(\$ 337)</u>	<u>\$ 9,185</u>

	一 年初餘額	〇 本年度增加	〇 本年度攤銷	年 匯率影響數	度 年底餘額
商譽	<u>\$ 8,597</u>	<u>\$ 1,115</u>	<u>\$ -</u>	<u>(\$ 160)</u>	<u>\$ 9,552</u>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明細列示如下：

	一〇一 年度	一〇〇 年度
鴻遠公司	<u>\$ 3,486</u>	<u>\$ 2,288</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嘉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嘉陽公司）	<u>\$ 34,570</u>	<u>\$ 38,855</u>

聯穎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聯穎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投資國內非上市（櫃）公司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4,285 仟元及 6,745 仟元。

十、固定資產

	一〇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 69,540	\$ 62,062
機器設備	460,921	434,952
儀器設備	60,508	59,389
運輸設備	39,843	35,225
生財器具	46,211	46,261
雜項設備	<u>77,821</u>	<u>80,199</u>
	<u>\$754,844</u>	<u>\$718,088</u>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所發生之減損損失為 16,008 仟元，係因深圳凱穎公司之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接單狀況大幅縮減，公司用於生產之固定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依其可回收金額評估，故提列減損損失。

十一、土地使用權

昆山聯穎公司於八十六年九月取得昆山市張浦鎮濱江南路地段 26,276 平方米之土地使用權五十年。依當地法令規定，該公司在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出租、抵押、繼承等在內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依雙方合約規定，土地使用期限屆滿前一年可依需要申請續訂土地權出讓合約，且除非因違反規定或國家公共利益需要而被提前收回外，該公司享有法定保障權益。

十二、出租資產－淨額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36,523	\$ 36,523
房屋及建築物	<u>25,446</u>	<u>25,446</u>
	61,969	61,969
累計折舊	(<u>6,777</u>)	(<u>6,278</u>)
	<u>\$ 55,192</u>	<u>\$ 55,691</u>

係出租予嘉捷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捷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鴻遠公司之土地與房屋及建築物，出租期間分別於一〇三年七月及一〇三年十二月到期，到期後可再續約。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租約未來年度可收取之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一〇二年度	\$ 3,092
一〇三年度	<u>2,433</u>
	<u>\$ 5,525</u>

十三、遞延費用－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體費	\$ 614	\$ 1,187
增修工程及其他	<u>5,095</u>	<u>4,753</u>
	<u>\$ 5,709</u>	<u>\$ 5,940</u>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所發生之減損損失 1,430 仟元，係因深圳凱穎公司之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接單狀況大幅縮減，公司用於生產之遞延費用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依其可回收金額評估，故提列減損損失。

十四、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〇一年利率為 2.41%~2.85%，借款餘額為美金 2,450 仟元，一〇二年底前陸續到期；一〇〇年利率為 1.315%~3.91%，借款餘額為新台幣 60,000 仟元、美金 4,250 仟元，一〇一年十月底前陸續到期	\$ 71,126	\$188,627
信用狀借款——一〇一年六月底前陸續到期，年利率一〇〇年為 0.81%~1.75%，借款餘額為美金 2,206 仟元	<u>-</u>	<u>66,753</u>
	<u>\$ 71,126</u>	<u>\$255,380</u>

十五、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聯合授信借款——自一〇〇年六月起，於授信期間內循環使用，至一〇三年十二月底到期，於各次借款動用之到期日一次償清，年底利率一〇一年為 1.7918%~1.797%；一〇〇年為 1.77%	<u>\$720,000</u>	<u>\$420,000</u>

聯穎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一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2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之聯合授信合約，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底已動用金額如下：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1,200,000 仟元或等值 美金	<u>\$720,000</u>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六 個月(額度可 循環動用)	1.7918%~ 1.797%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聯穎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一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2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之聯合授信合約，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已動用金額如下：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1,200,000 仟元或等值 美金	<u>\$420,000</u>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六 個月(額度可 循環動用)	1.77%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聯穎公司依約提供新北市中和區之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物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

另在該聯合授信案存續期間，聯穎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皆符合規定。

十六、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聯穎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84 仟元及 2,447 仟元。其餘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大陸子公司係支付予大陸政府管理退休金計畫之基本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聯穎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及 Hotek 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聯穎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 Hotek

公司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於一〇〇年度一次估列為退休金成本，而不分期攤銷之。前述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515 仟元及 13,184 仟元。

聯穎公司及 Hotek 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 1,440	\$ 1,389
利息成本	915	88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43)	(191)
攤銷數	<u>1,413</u>	<u>11,882</u>
	<u>\$ 3,625</u>	<u>\$ 13,969</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9,521	\$ 20,439
非既得給付義務	<u>7,067</u>	<u>17,068</u>
累積給付義務	36,588	37,50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7,257</u>	<u>8,226</u>
預計給付義務	43,845	45,73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7,359</u>)	(<u>6,936</u>)
提撥狀況	36,486	38,79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854)	(11,085)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1,888)	(6,237)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4,485</u>	<u>9,096</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9,229</u>	<u>\$ 30,571</u>
既得給付	<u>\$ 35,888</u>	<u>\$ 26,117</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2.25%	2.00%~2.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875%	2.00%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354</u>	<u>\$ 520</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4,923</u>

十七、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聯穎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 (一)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二) 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 (三) 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政策採現金及股票搭配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一〇一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1,144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 687 仟元。一〇〇年度因為稅後虧損，故無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約 5%及約 3%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聯穎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725	\$ -	\$ -
現金股利	<u>42,500</u>	<u>220,000</u>	0.5	2.5
	<u>\$ 42,500</u>	<u>\$ 248,725</u>		

聯穎公司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3,097 仟元及 7,859 仟元。員工紅利係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524	\$ -
股東現金股利	42,500	0.5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一〇〇年度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u>3,000</u>	<u>3,000</u>	-

聯穎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聯穎公司經一〇〇年八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一〇〇年八月十六日起至一〇〇年十月十五日間，得自台灣證券交易所買回聯穎公司普通股股票 5,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16.45 元至 27.45 元，若股價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本公司將繼續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前述普通股股票，業已買回 3,000 仟股，並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以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 3,000 仟股，並已於一〇一年一月十一日完成股份變更登記程序。

十九、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當年度估列之所得稅		
國 內	\$ -	\$ 4,907
國 外	<u>48,274</u>	<u>40,635</u>
	48,274	45,542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5,555)	1,997
備抵評價調整	-	(1,36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535</u>	<u>3,519</u>
所得稅費用	<u>\$ 48,254</u>	<u>\$ 49,695</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虧損扣抵	\$ 3,786	\$ -
暫時性差異	<u>928</u>	(<u>841</u>)
	<u>\$ 4,714</u>	(<u>\$ 841</u>)

(三) 聯穎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733</u>	<u>\$ 20,085</u>

聯穎公司一〇一年度預計及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5.85% 及 6.13%。

由於聯穎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一〇一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聯穎公司因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四)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u>\$ 3,786</u>	<u>\$ 3,786</u>	— — —

(五) 聯穎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中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均為 75,190 仟元。

(六) 聯穎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七) 有關大陸子公司所得稅費用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法規計算。

二十、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67,212	\$200,302	\$567,514	\$399,533	\$216,544	\$616,077
退休金	-	5,799	5,799	-	15,631	15,631
伙食費	7,052	9,124	16,176	7,636	9,956	17,592
福利金	4,140	5,559	9,699	7,282	6,566	13,848
員工保險費	21,509	13,736	35,245	20,815	14,945	35,760
其他用人費用	138	573	711	87	381	468
	<u>\$400,051</u>	<u>\$235,093</u>	<u>\$635,144</u>	<u>\$435,353</u>	<u>\$264,023</u>	<u>\$699,376</u>
折舊費用	<u>\$ 78,391</u>	<u>\$ 18,927</u>	<u>\$ 97,318</u>	<u>\$ 88,496</u>	<u>\$ 23,729</u>	<u>\$112,225</u>
攤銷費用	<u>\$ 1,399</u>	<u>\$ 2,652</u>	<u>\$ 4,051</u>	<u>\$ 2,547</u>	<u>\$ 4,172</u>	<u>\$ 6,719</u>

二一、合併每股純益（損）

計算合併每股純益（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 仟 股 ）	合 併 每 股 純 益（ 損 ）（ 元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一年度					
合併總純益	<u>\$ 78,847</u>	<u>\$ 25,238</u>			
合併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 71,201	\$ 25,238	85,000	<u>\$ 0.84</u>	<u>\$ 0.3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u>95</u>		
合併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1,201</u>	<u>\$ 25,238</u>	<u>85,095</u>	<u>\$ 0.84</u>	<u>\$ 0.30</u>
一〇〇年度					
合併總純損	<u>(\$ 80,331)</u>	<u>(\$ 132,175)</u>			
合併基本及稀釋每股純損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損	<u>(\$ 83,928)</u>	<u>(\$ 132,175)</u>	<u>86,823</u>	<u>(\$ 0.97)</u>	<u>(\$ 1.52)</u>

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損）益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損）益。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損）益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損）益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現 金	\$ 889,983	\$ 889,983	\$ 724,901	\$ 724,901
應收票據—淨額	152,779	152,779	140,740	140,740
應收帳款—淨額	1,544,701	1,544,701	1,726,881	1,726,881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	-	2,015	2,0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3,550	23,550	17,338	17,33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受限制資產—流動	\$ 5,636	\$ 5,636	\$ 6,644	\$ 6,6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34,570	-	38,855	-
負債				
短期借款	71,126	71,126	255,380	255,380
應付票據	12,015	12,015	23,040	23,040
應付帳款	490,039	490,039	502,054	502,054
長期借款	720,000	720,000	420,000	420,000

(三)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4.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現金	\$ 889,983	\$ 724,901	\$ -	\$ -
應收票據—淨額	-	-	152,779	140,740
應收帳款—淨額	-	-	1,544,701	1,726,881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	-	-	2,0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23,550	17,338
受限制資產—流動	5,636	6,644	-	-

(接次頁)

(承前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				
短期借款	\$ -	\$ -	\$ 71,126	\$ 255,380
應付票據	-	-	12,015	23,040
應付帳款	-	-	490,039	502,054
長期借款	-	-	720,000	420,000

(四)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風險		
金融資產	\$262,905	\$ 73,622
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623,975	651,058
金融負債	791,126	675,380

(五)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7,209 仟元及 4,923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5,543 仟元及 9,624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7,911千元。

二三、關係人交易

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廣納實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鴻遠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何 鈞 銜	本公司之董事長
王 世 宗	本公司之董事
陳 弘 堯	本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及餘額如下：

	<u>一</u>	<u>〇</u>	<u>一</u>	<u>年</u>	<u>一</u>	<u>〇</u>	<u>〇</u>	<u>年</u>
	<u>金</u>	<u>額</u>	<u>%</u>		<u>金</u>	<u>額</u>	<u>%</u>	
<u>全 年 度</u>								
銷 貨								
廣納實業公司	<u>\$ 3,013</u>		<u>-</u>		<u>\$ 2,891</u>		<u>-</u>	
進 貨								
廣納實業公司	<u>\$ -</u>		<u>-</u>		<u>\$ 189</u>		<u>-</u>	
租金收入								
鴻遠公司	<u>\$ 1,441</u>		<u>48</u>		<u>\$ 1,441</u>		<u>56</u>	
<u>年 底</u>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廣納實業公司	\$ 28,074		100		\$ 31,212		1,549	
鴻遠公司	-		-		-		-	
備抵呆帳	(<u>28,074</u>)		(<u>100</u>)		(<u>29,197</u>)		(<u>1,449</u>)	
	<u>\$ -</u>		<u>-</u>		<u>\$ 2,015</u>		<u>1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	一〇〇年
	金額	金額
	%	%
存入保證金		
鴻遠公司	<u>\$ 252</u>	<u>\$ 252</u>
	<u>27</u>	<u>3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帳款收（付）款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合約，其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與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何鈞銜、王世宗及陳弘堯為本公司長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	\$ 20,905	\$ 27,173
獎金	1,768	1,851
分紅	769	-
特支費	<u>5,076</u>	<u>3,892</u>
	<u>\$ 28,518</u>	<u>\$ 32,916</u>

二四、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長期借款、額度及開立保證函之擔保品：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u>\$119,439</u>	<u>\$158,823</u>
出租資產—淨額	-	55,691
受限制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部 分）	5,636	6,644
土地使用權	<u>8,260</u>	<u>2,336</u>
合計	<u>\$133,335</u>	<u>\$223,494</u>

二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一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及香港聯穎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美金 1,688 仟元（約為新台幣 49,000 仟元）及美金 1,037 仟元（約為新台幣 30,092 仟元）。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予揭露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6.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及附表九。
3. 聯穎公司有關轉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依據 82.08.23 (82) 台財(六)第 01968 號函說明三，委託投資方式赴大陸地區投資者，應揭露委託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聯穎公司委託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雙方約定遵守條款如下：

聯穎公司分別以資金美金 913 仟元 (包含現金美金 400 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 513 仟元) 及資金美金 2,324 仟元 (包含現金美金 512 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 764 仟元及原物料作價美金 1,048 仟元) 指定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於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

(1) 投資資金匯出方式之約定：

香港聯穎公司向中國大陸有關方面申請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均以香港聯穎公司之名義為之，資金並由香港聯穎公司自香港匯入中國大陸。

(2) 被投資公司若有盈餘分配或結束營業時，資金匯回方式之約定：

A.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有收益或孳息分配時，由香港聯穎公司取得該項孳息後，應全部轉撥給本公司。

B.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由於減資、結束營業或其他原因，必須返還投資之資金時，香港聯穎公司於取得該項資金後，應全部轉撥給本公司。

C.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前列之原因，轉撥投資資金或孳息、收益時應通知本公司，由本公司指定支付方式為之。

(3) 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利、義務歸屬之約定：

A.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此項委託投資關係，對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所產生之權利、義務均轉由本公司承受，香港聯穎公司不保證其收益及盈虧。

B. 香港聯穎公司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全權辦理投資、結匯、領取孳息等事項。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 一〇一年度：附表九。

2. 一〇〇年度：附表十。

二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此財務報表資訊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表相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訊號傳輸線及線組產銷部門—大陸以外地區、訊號傳輸線產銷部門—大陸地區及塑膠粒產銷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訊號傳輸線及線組產銷部門				
—大陸以外地區	\$ 1,778,509	\$ 2,379,188	(\$ 92,329)	(\$ 33,387)
訊號傳輸線產銷部門—大陸				
地區	1,409,207	1,447,752	98,564	51,340
塑膠粒產銷部門	900,960	612,396	82,964	33,519
其 他	-	-	(15,442)	(33,136)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4,088,676</u>	<u>\$ 4,439,336</u>	73,757	18,336
未分攤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7,376	21,62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2,286)	(120,292)
合併稅前利益(損失)			<u>\$ 78,847</u>	<u>(\$ 80,331)</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暨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174,512	\$ 172,903	\$ 108,196	\$ 112,163
中國大陸	3,821,099	4,119,298	474,614	565,133
其他國家	93,065	147,135	2,941	3,070
	<u>\$ 4,088,676</u>	<u>\$ 4,439,336</u>	<u>\$ 585,751</u>	<u>\$ 680,36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無佔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率	新	台	
	幣	幣	幣	幣	幣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7,725	29.02965	\$	514,550	\$	735,948
港幣		126,543	3.74492		473,895		496,302
人民幣		263,691	4.61851		1,271,860		1,130,7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563	29.02965		248,594		368,376
港幣		9,762	3.74492		36,560		22,173
人民幣		127,649	4.61851		589,547		631,920

二九、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九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一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許小娜財務主管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業務/資訊/ 人事/內稽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計畫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完成
6. 建置資訊系統	財會/業務/資訊/ 人事/內稽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會/內稽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	已完成
9. 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門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門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會/業務/內稽 部門	已完成

(二)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底，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724,901	\$ 724,891	現金 1
應收票據—淨額	140,740	140,740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726,881	1,726,881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2,015	2,015	應收帳款關係人帳款—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338	17,342	其他應收款 1
存貨	357,683	357,683	存貨
受限制資產—流動	6,644	-	- 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9,614	56,37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 及 6
流動資產合計	3,025,816	3,025,926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494	38,494	採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855	38,85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77,349	77,349	
固定資產淨額	680,366	709,3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及 6
	55,633	(26,687)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無形資產			
合併借項	\$ 9,552	\$ -	\$ 9,552 商譽
遞延退休金成本	10,474	(10,474)	-
土地使用權	9,289	(9,289)	-
無形資產合計	29,315	(9,289)	9,552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55,691	(55,691)	-
-	-	9,289	9,289 預付租賃款
存出保證金	6,685	-	6,68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5,940	-	5,9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	1,034	(199)	8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69,350	(46,402)	22,749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3,882,196	\$ -	\$ 3,844,888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255,380	\$ -	\$ 255,380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23,040	-	23,040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502,054	-	502,054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5,564	-	15,564 當期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841	(841)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31,389	-	331,38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128,268	(841)	1,127,427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420,000	-	420,00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30,571	-	10,465 41,036 應計退休金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841	- 8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存入保證金	791	-	791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31,362	841	10,465 42,668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579,630	-	10,465 1,590,095 負債合計
股本	850,000	-	850,000 股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473,558	-	473,558 股票發行溢價
長期投資而產生	1,221	(1,221)	-
資本公積合計	474,779	(1,221)	473,558 資本公積合計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86,552	-	186,55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	229,767 229,767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46,651	-	446,651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633,203	-	229,767 862,970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調整數	275,838	(275,838)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233,820	(47,292)	2,186,528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68,746	(481)	68,265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2,302,566	(47,773)	2,254,793 業主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882,196	\$ -	\$ 3,844,888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889,983	\$ -	\$ 1 889,984 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152,779	-	152,779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544,701	-	2 1,544,703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	-	-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3,550	(24)	23,526 其他應收款
存貨	314,873	-	1,002 315,875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714	(4,714)	-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受限制資產—流動	\$ 5,636	(\$ 5,636)	\$ -	\$ -	—	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8,959	5,636	209	54,8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3及6
流動資產合計	2,985,195	(4,714)	1,190	2,981,671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266	-	-	40,2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70	-	-	34,57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74,836	-	-	74,836		
固定資產淨額	585,751	55,192	(12,193)	628,7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及6
無形資產						
合併借項	9,185	-	367	9,552	商 譽	1
遞延退休金成本	5,862	-	(5,862)	-	—	7
土地使用權	8,260	(8,260)	-	-	—	5
無形資產合計	23,307	(8,260)	(5,495)	9,552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55,192	(55,192)	-	-	—	4
—	-	8,260	-	8,260	預付租賃款	5
存出保證金	5,781	-	6	5,787	存出保證金	1
遞延費用	5,709	-	47	5,7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
—	-	4,714	-	4,71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
其 他	1,085	-	(52)	1,0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
其他資產合計	67,767	(42,218)	1	25,550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3,736,856	\$ -	(\$ 16,497)	\$ 3,720,359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71,126	\$ -	\$ -	\$ 71,126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12,015	-	-	12,015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490,039	-	1	490,040	應付帳款	1
應付所得稅	22,709	-	-	22,709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831	-	-	1,83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08,326	-	5	208,33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
流動負債合計	806,046	-	6	806,052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720,000	-	-	720,00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229	-	9,230	38,4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及7
存入保證金	924	-	6	930	存入保證金	1
其他負債合計	30,153	-	9,236	39,389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556,199	-	9,242	1,565,441	負債合計	
股本	850,000	-	-	850,000	股 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473,558	-	-	473,558	股票發行溢價	
長期投資而產生	1,221	-	(1,221)	-	—	8
資本公積合計	474,779	-	(1,221)	473,558	資本公積合計	
保留盈餘						1、7、8及9
法定盈餘公積	186,552	-	-	186,55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	229,767	229,767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29,389	-	(47,224)	382,165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615,941	-	182,543	798,484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調整數	165,728	-	(206,581)	(40,8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106,448	-	(25,259)	2,081,189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74,209	-	(480)	73,729	非控制權益	1
股東權益合計	2,180,657	-	(25,739)	2,154,918	業主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736,856	\$ -	(\$ 16,497)	\$ 3,720,3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銷貨收入淨額	\$ 4,088,676	\$ - (\$ 2,342)	\$ 4,086,334	銷貨收入淨額 1
銷貨成本	3,543,925	- 3,528	3,547,453	銷貨成本 1
銷貨毛利	544,751	- (5,870)	538,881	銷貨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143,876	- (219)	143,657	銷售費用 1
管理費用	292,421	499 (1,826)	291,094	管理費用 1、7及10
研究發展費用	34,697	- (146)	34,551	研究發展費用 1
營業費用合計	470,994	499 (2,191)	469,302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利益	73,757	(499) (3,679)	69,579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兌換淨益	12,753	- (48,185)	(35,432)	外幣兌換利益 1
壞帳轉回利益	-	- 9,328	9,328	壞帳轉回利益 1
利息收入	7,209	- (29)	7,180	利息收入 1
租金收入	3,005	- -	3,005	租金收入 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3,486	- -	3,48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63	- 102	4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
其他	10,560	- (9,285)	1,275	其他收入 1
合計	37,376	- (48,069)	(10,69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費用	16,780	- (14)	16,766	財務成本 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028	- (264)	3,7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
減損損失	4,285	- -	4,285	減損損失 1
其他	7,193	(499) 24	6,718	什項支出 1及10
合計	32,286	(499) (254)	31,533	
合併稅前利益	78,847	- (51,494)	27,353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48,254	- 28	48,282	所得稅費用 1
合併總純益	\$ 30,593	\$ - (\$ 51,522)	(20,929)	合併總淨損
			(40,8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8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57,494)</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75,838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9,767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於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 IFRSs 第 3 號「企業合併」。

因企業合併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應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因此，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應以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表達，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合併公司選擇不追溯適用該等規定，因而，轉換至 IFRSs 日前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按歷史匯率以新台幣金額列報。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認定成本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合併公司選擇依照 IFRSs 採用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 IFRSs 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因而，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前所生之換算差異數。

以上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可能因管理階層經其他考量及評估後而改變，故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判斷功能性貨幣之各項指標係採綜合研判。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於判斷功能性貨幣時，應優先考量主要指標，再以次要指標佐證功能性貨幣之判斷。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亦配合本公司轉換至 IFRSs 進行分析及調節，經評估後部分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予以更改為新台幣，並於 IFRSs 轉換日將資產負債表餘額予以重新衡量並予以追溯調整，致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減少 10,635 仟元、總負債增加 12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53,071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 69,257 仟元、非控制權益減少 480 仟元及一〇一年度調減銷貨收入 2,342 仟元、銷貨成本調增 3,528 仟元、營業費用調減 133 仟元、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調減 48,069 仟元、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調減 753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增 28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總資產減少 26,834 仟元、母公司業主權益減少 26,353 仟元、非控制權益減少 481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4,714 仟元及 (841) 仟元。

(3) 受限制資產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受限制資產單獨列示。轉換至 IFRSs 後，受限制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受限制資產重分類至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5,636 仟元及 6,644 仟元。

(4) 出租資產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出租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主要係將廠房部分樓層出租予廠商，本公司非以租賃為本業且僅暫時性出租，並無單獨出售的意圖，非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非屬投資性不動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將出租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 55,192 仟元及 55,691 仟元。

(5)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將無形資產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 8,260 仟元及 9,289 仟元。

(6)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通常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58 仟元。

(7)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 5,862 仟元及 10,474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16,651

仟元及 20,939 仟元、另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9,230 仟元及 10,465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559 仟元，致保留盈餘增加 1,559 仟元。

(8)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皆調整減少 1,221 仟元，致保留盈餘增加 1,221 仟元。

(9) 累積換算調整數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選擇豁免不追溯重新計算應有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故於轉換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全數歸零，致保留盈餘增加 275,838 仟元。

(10)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轉換至 IFRSs 後，本公司依營業交易之性質將出租資產折舊 499 仟元重分類至營業費用項下。

(三)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01,607 (RMB 22,000 仟元)	\$ 92,370 (RMB 20,000 仟元)	3.814%	2	\$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	無	無	\$ 239,350 (RMB 51,824 仟元)	\$ 478,699 (RMB103,648 仟元)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474 (RMB 4,000 仟元)	18,474 (RMB 4,000 仟元)	3.814%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239,350 (RMB 51,824 仟元)	478,699 (RMB103,648 仟元)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1,587 (RMB 15,500 仟元)	-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239,350 (RMB 51,824 仟元)	478,699 (RMB103,648 仟元)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0,783 (RMB 4,500 仟元)	-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239,350 (RMB 51,824 仟元)	478,699 (RMB103,648 仟元)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928 (RMB 1,500 仟元)	6,928 (RMB 1,500 仟元)	5.933%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239,350 (RMB 51,824 仟元)	478,699 (RMB103,648 仟元)
2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619 (RMB 1,000 仟元)	-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107,427 (RMB 23,260 仟元)	214,853 (RMB 46,520 仟元)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546 (RMB 2,500 仟元)	11,546 (RMB 2,500 仟元)	6.463%~7.056%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107,427 (RMB 23,260 仟元)	214,853 (RMB 46,520 仟元)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9,278 (RMB 15,000 仟元)	69,278 (RMB 15,000 仟元)	3.814%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107,427 (RMB 23,260 仟元)	214,853 (RMB 46,520 仟元)
3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2,330 (RMB 7,000 仟元)	32,330 (RMB 7,000 仟元)	3.814%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64,765 (RMB 14,023 仟元)	129,531 (RMB 28,046 仟元)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474 (RMB 4,000 仟元)	18,474 (RMB 4,000 仟元)	3.549%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64,765 (RMB 14,023 仟元)	129,531 (RMB 28,046 仟元)

註一：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集團企業，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四：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61851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期末餘額係經董事會通過之額度且實際貸撥金額。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2,106,448 (註一)	\$ 646,252 (註二)	\$ 536,352 (註三)	\$ 536,352	25	\$ 3,159,672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106,448 (註一)	123,376 (註四)	114,667 (註十一)	114,667	5	3,159,672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106,448 (註一)	13,063 (註五)	13,063 (註五)	13,063	1	3,159,672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106,448 (註一)	14,515 (註六)	14,515 (註六)	14,515	1	3,159,672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106,448 (註一)	23,224 (註七)	23,224 (註七)	23,224	1	3,159,672 (註一)
1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31,831 (註十)	23,093 (註八)	23,093 (註八)	土地及建物 22,108 (註九)	7	331,831 (註十)

註一：累積對外保證責任總額以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二：其中包含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8,500 仟元，美金部分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02965 換算為新台幣。期末餘額中並包括本公司與香港聯穎公司共用額度所為之背書保證 394,293 仟元。

註三：其中包含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8,500 仟元，美金部分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02965 換算為新台幣。期末餘額中並包括本公司與香港聯穎公司共用額度所為之背書保證 394,293 仟元。

(接次頁)

(承前頁)

註四：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4,250 仟元，並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02965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450 仟元，並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02965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500 仟元，並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02965 換算為新台幣。

註七：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800 仟元，並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02965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八：係為借款背書保證人民幣 5,000 仟元，並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61851 換算為新台幣。

註九：係以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人民幣 4,787 仟元作為擔保品，並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61851 換算為新台幣。

註十：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十一：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3,950 仟元，並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02965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	\$ 1,270,312	100	\$ 1,270,312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196,755	100	1,196,755	註一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23,824	100	323,824	註一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0	(2,194)	100	(2,194)	註一及三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14	40,266	48.98	25,804	註一
	嘉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0	34,570	19.19	34,570	註二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45,107	100	USD 45,107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13,685	26	HKD 13,685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88,608	100	HKD 88,608	註一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1,985	26	HKD 1,985	註一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37,291	26	HKD 37,291	註一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27,270	64.09	HKD 27,375	註一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63,408	100	HKD 63,255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49,996	100	HKD 49,996	註一
	凱穎電子 (吳江) 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2,417	26	HKD 2,145	註一
	新雅電線電纜 (深圳) 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3,391	26	HKD 3,298	註一
	凱穎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1,266	26	HKD 1,266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 (昆山) 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31,582	74	RMB 31,582	註一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4,582	74	RMB 4,582	註一
源富聯穎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 (吳江) 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5,750	74	RMB 4,951	註一
	凱穎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2,897	74	RMB 2,922	註一
	新雅電線電纜 (深圳) 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7,377	69	RMB 7,096	註一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3,237	52	RMB 2,983	註一
	嘉森塑膠 (深圳) 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13,430	100	RMB 14,058	註一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337	51	RMB 337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 (深圳) 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86,061	74	RMB 86,061	註一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8.5	-	註二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已轉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減項。

註四：上列有價證券於一〇一年十二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註二)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二)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63,463)	(12)	月結 30天	附表九	附表九	\$ -	-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21,223	32	月結70~120天	附表九	附表九	-	-	-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01,049	7	月結 60~90天	附表九	附表九	(24,908)	(26)	-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530,414)	(78)	月結30~100天	註一	註一	29,086	62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0,261)	(19)	月結30~100天	註一	註一	11,117	24	-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05,525	37	月結 30~60天	註一	註一	(2,516)	(11)	-

註一：帳款收(付)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係依進(銷)貨公司之總進(銷)貨金額或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計算。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 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 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63,195	註	\$ -	-	\$ -	\$ -

註：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代子公司支付或收取貨款，其收（付）期間視資金狀況而定。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USD 20,000	USD 20,000	20,000	100	\$ 1,270,312	(\$ 21,508)	(\$ 21,508)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USD 2,324	USD 2,324	-	100	1,196,755	59,490	59,490	子公司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913	USD 913	-	100	323,824	8,314	8,314	子公司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AMOA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USD 380	USD 380	380	100	(2,194)	(80)	(80)	子公司(註二)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線、電纜、有線 及無線通信機 械器材、電子零 組件等之製 造、批發及零售	\$ 30,600	\$ 30,600	1,714	48.98	40,266	7,118	3,486	採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 資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及一般投資業 務	USD 17,132	USD 17,132	-	100	USD 45,107	(USD 167)	(USD 167)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USD 36	USD 36	-	26	HKD 13,685	HKD 9,187	HKD 2,389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USD 1,650 及 HKD13,480	USD 1,650 及 HKD13,480	-	100	HKD 88,608	HKD 8,141	HKD 8,141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 產及銷售	USD 520	USD 520	-	26	HKD 1,985	HKD 96	HKD 25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USD 520	USD 520	-	26	HKD 37,291	HKD 10,521	HKD 2,735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註三)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USD 450	USD 450	-	64.09	HKD 27,270	HKD 4,284	HKD 2,690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USD 650	USD 650	-	100	HKD 63,408	HKD 5,477	HKD 5,539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3,000	USD 3,000	-	100	HKD 49,996	(HKD 22,174)	(HKD 22,174)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73	USD 73	-	26	HKD 2,417	(HKD 1,505)	(HKD 391)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484	USD 484	-	26	HKD 3,391	(HKD 4,707)	(HKD 1,224)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1,430	USD 650	-	26	HKD 1,266	(HKD 4,733)	(HKD 1,231)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104	USD 104	-	74	RMB 31,582	RMB 7,477	RMB 5,533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1,480	USD 1,480	-	74	RMB 4,582	RMB 78	RMB 58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207	USD 207	-	74	RMB 5,750	(RMB 1,224)	(RMB 906)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4,070	USD 1,850	-	74	RMB 2,897	(RMB 3,852)	(RMB 2,851)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RMB 10,109	RMB 10,109	-	69	RMB 7,377	(RMB 3,831)	(RMB 2,644)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RMB 3,250	RMB 3,250	-	52	RMB 3,237	RMB 775	RMB 403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RMB 8,568	RMB 8,568	-	100	RMB 13,430	RMB 4,887	RMB 5,133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註三)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連接器、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RMB 612	RMB -	-	51	RMB 337	(RMB 540)	(RMB 275)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1,480	USD 1,480	-	74	RMB 86,061	RMB 8,562	RMB 6,336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RMB 1,000	RMB 1,000	-	28.5	-	(RMB 1,951)	-	聯穎通訊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包含子公司獲利再投資金額。

註二：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已轉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減項。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五)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百鴻電線(深圳) 有限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RMB 12,897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 大陸公司	\$ 12,190 (USD 400)	\$ -	\$ -	\$ 12,190 (USD 400)	100	\$ 8,314	\$ 323,824	\$ -
聯穎電線電纜(深 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RMB 17,590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 大陸公司	15,603 (USD 512)	-	-	15,603 (USD 512)	100	59,490	1,196,755	47,888 (USD 1,461)
昆山廣穎電線有 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RMB 13,078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100	35,032	197,111	-
聯穎電線電纜(昆 山)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RMB 44,69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12,190 (USD 400)	-	-	12,190 (USD 400)	100	31,041	331,831	-
昆山凱穎電子有 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產 及銷售	RMB 14,90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100	365	28,596	-
萬福塑膠(深圳) 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 售	RMB 16,69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64.09	10,257	102,123	-
惠勝塑膠(深圳) 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 售	RMB 18,60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100	21,118	237,458	-
凱穎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產 及銷售	RMB 37,228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100	(18,047)	18,120	-
源富聯穎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及 銷售	RMB 51,733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100	(84,550)	187,233	-
凱穎電子(吳江) 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組之生產 及銷售	RMB 8,69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100	(5,738)	35,610	-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五)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RMB 12,897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大陸公司	\$ 12,190 (USD 400)	\$ -	\$ -	\$ 12,190 (USD 400)	100	\$ 8,314	\$ 323,824	\$ -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RMB 58,59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40,115	537,127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RMB 8,32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95	(17,053)	46,769	-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RMB 6,25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52	1,890	14,948	-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RMB 6,88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24,047	62,026	-
深圳慶營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連接器、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RMB 1,2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51	(1,289)	1,555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8,087 (註一) (USD 1,312 仟元)	USD 14,968 仟元 (註三)	\$1,263,869 (註四)

註一：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02965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包括子公司直接投資之核准金額。

註四：係依據投審會 2008.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規定按淨值之 60% 計算。

註五：係按原始投資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交 易 對 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交 易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一〇一年度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 421,223	附表九	附表九	附表九	\$ -	-	\$ -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163,463	附表九	附表九	附表九	-	-	982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101,049	附表九	附表九	附表九	(24,908)	(26)	-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 五)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聯穎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2	進 貨	\$ 12,629	註一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9,819	註二	1%
		深圳源富公司	1	營業收入	697	註一	-
			2	進 貨	421,223	註一	10%
		聯穎通訊公司	1	應收帳款	406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96,141	註二	8%
			2	應付帳款	247,873	註三	7%
			1	營業收入	183	註一	-
			1	應收帳款	91	註三	-
			1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305	註二	-
		Sunagaru 公司	1	營業收入	3,237	註一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679	註二	-
		Hotek 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94	註二	-
			2	進 貨	97,822	註一	2%
		深圳新雅公司	1	營業收入	60	註一	-
			1	應收帳款	9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91,711	註二	2%
			2	應付帳款	52,218	註三	1%
		昆山凱穎公司	2	進 貨	101,049	註一	2%
			2	應付帳款	24,908	註三	1%
			1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7	註二	-
		吳江凱穎公司	2	進 貨	39,329	註一	1%
			2	應付帳款	12,923	註三	-
		深圳百鴻公司	1	營業收入	163,463	註一	4%
			1	應收帳款	42,591	註三	1%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33,926	註二	4%
昆山廣穎公司	1	應收帳款	33	註三	-		
	1	營業收入	82	註一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聯穎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	2	進 貨	\$ 6,312	註一	-	
			2	應付帳款	452	註三	-	
		深圳慶營公司	2	進 貨	1,002	註一	-	
			2	應付帳款	1,001	註三	-	
		香港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6,806	註二	1%	
		深圳惠勝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68,938	註二	2%	
		深圳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563,195	註二	15%	
		深圳萬福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450	註二	-	
		聯穎通訊公司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 貨	57,023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23,345	註三	1%
			深圳源富公司	3	利息收入	1,459	註一	-
				3	進 貨	4,181	註一	-
				3	應付帳款	4,823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9,351	註二	2%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17,349	註一	-
			3	應付帳款	4,870	註三	-	
	吳江萬豐公司		3	利息收入	588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568	註二	-	
	深圳新雅公司	深圳慶營公司	1	營業收入	101	註一	-	
			1	應收帳款	22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利息收入	75	註一	-	
		昆山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9	註二	-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5,468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140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 貨	22,255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1,456	註三	-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130,261	註一	3%	
			3	應付帳款	11,117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37	註一	-	
		昆山凱穎公司	1	營業收入	11,294	註一	-	
			1	應收帳款	3,414	註三	-	
		深圳慶營公司	1	營業收入	341	註一	-	
			1	應收帳款	393	註三	-	
深圳萬福公司		1	進 貨	1,399	註一	-		
		1	應付帳款	857	註三	-		
深圳嘉森公司		1	進 貨	1,765	註一	-		
	1	應付帳款	443	註三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深圳百鴻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 530,414	註一	13%
			3	利息收入	678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9,086	註三	1%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2,367	註二	1%
		吳江凱穎公司	3	利息收入	205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8,494	註二	-
	昆山聯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30,754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10,880	註二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24,272	註一	1%
			3	租金收入	3,237	註一	-
			3	應收帳款	7,492	註二	-
		昆山廣穎公司	3	租金收入	6,316	註一	-
			3	營業收入	3	註一	-
			3	進 貨	76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	註二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134	註二	-
		吳江萬豐公司	3	進 貨	11,647	註一	-
			3	應付帳款	3,807	註三	-
	深圳聯穎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利息收入	3,328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92,468	註二	2%
		深圳惠勝公司	3	利息收入	137	註一	-
		深圳凱穎公司	3	利息收入	1,201	註一	-
		昆山凱穎公司	3	利息收入	567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8,494	註二	-
		深圳慶營公司	3	利息收入	59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986	註二	-
	昆山廣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031	註一	-
			3	應收帳款	308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7,246	註一	-
			3	應收帳款	3,564	註二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60	註二	-
		深圳源富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374	註二	-
		吳江萬豐公司	3	進 貨	25,798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8,483	註三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深圳惠勝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 62,860	註一	2%
			3	應收帳款	2,302	註三	-
		香港聯穎公司	3	進 貨	105,525	註一	3%
			3	應付帳款	2,516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7	註二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80	註二	-
		深圳慶營公司	3	租金收入	594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813	註二	-
	深圳源富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884	註一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229	註一	-
		深圳嘉森公司	3	進 貨	24,642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3,294	註三	-
	吳江凱穎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3	進 貨	467	註一	-
			3	應付帳款	176	註三	-
			3	營業收入	7,317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158	註三	-
		吳江萬豐公司	3	進 貨	1,100	註一	-
			3	應付帳款	674	註三	-
	香港聯穎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6,448	註二	-
		Hotek 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0,648	註二	1%
		深圳嘉森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72,928	註二	2%
	吳江萬豐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3,668	註一	-
			3	應收帳款	910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3	註一	-
		深圳嘉森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5	註二	-
		深圳萬福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	註二	-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註二：收付方式視資金情況而定。

註三：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四：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五：係依已扣除去料加工之金額列示。應收（付）及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係以總額表達。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註 五)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聯穎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2	進 貨	\$ 134,090	註一	3%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5,022	註二	1%
			2	應付帳款	31,016	註三	1%
		深圳源富公司	1	營業收入	590	註一	-
			2	進 貨	505,718	註一	11%
			1	應收帳款	226	註三	-
		聯穎通訊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39,800	註二	9%
			2	應付帳款	290,850	註三	7%
			1	營業收入	117	註一	-
		Sunagaru 公司	1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322	註二	-
			1	營業收入	5,113	註一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12	註二	-
		深圳新雅公司	1	應收帳款	2,542	註三	-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1	註二	-
			2	進 貨	139,456	註一	3%
		昆山凱穎公司	1	營業收入	122	註一	-
			1	應收帳款	59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0,708	註二	3%
		吳江凱穎公司	2	應付帳款	69,708	註三	2%
			2	進 貨	17,829	註一	-
			1	什項收入	55	註一	-
		深圳百鴻公司	2	應付帳款	11,440	註三	-
			2	進 貨	120,777	註一	3%
			2	應付帳款	30,539	註三	1%
		昆山廣穎公司	1	營業收入	244,791	註一	6%
			1	應收帳款	62,808	註三	2%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98,602	註二	5%
Hotek 公司	1	營業收入	23	註一	-		
	2	進 貨	386	註一	-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4,174	註二	-		
深圳萬福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450	註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 82,443	註二	2%
		深圳惠勝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00,531	註二	3%
		深圳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563,195	註二	15%
	聯穎通訊公司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 貨	60,573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23,557	註三	1%
		昆山凱穎公司	3	利息收入	142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894	註二	-
		深圳百鴻公司	3	加工成本	13,379	註一	-
			3	應付帳款	5,103	註三	-
		吳江萬豐公司	3	利息收入	35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814	註二	-
	深圳新雅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7,412	註一	-
			3	應收帳款	8,132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 貨	28,994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2,038	註三	-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171,234	註一	4%
			3	應付帳款	9,672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3	應收帳款	4,598	註三	-
			3	營業收入	6,692	註一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2,776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910	註三	-
		深圳嘉森公司	3	進 貨	780	註一	-
			3	應付帳款	810	註三	-
	深圳百鴻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778,385	註一	18%
			3	應收帳款	38,722	註三	1%
	昆山聯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55,041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21,412	註二	1%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6,783	註一	-
			3	租金收入	4,187	註一	-
			3	應收帳款	4,188	註二	-
		昆山廣穎公司	3	租金收入	4,160	註一	-
			3	進 貨	54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4	註二	-
		吳江萬豐公司	3	進 貨	2,458	註一	-
			3	應付帳款	2,268	註三	-
	昆山廣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2,098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034	註三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昆山廣穎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 4,617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260	註二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23	註二	-
		吳江萬豐公司	3	進 貨	12,518	註一	-
			3	應付帳款	7,626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120,773	註一	3%
			3	應收帳款	5,604	註三	-
		香港聯穎公司	3	進 貨	165,848	註一	4%
			3	應付帳款	27,063	註三	1%
		深圳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69	註二	-
		深圳聯穎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1,636	註二	1%
			3	利息費用	335	註一	-
	深圳萬福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820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1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4	註一	-
			3	應收帳款	5	註三	-
	深圳源富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35,052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7,348	註三	-
		深圳嘉森公司	3	進 貨	1,538	註一	-
			3	應付帳款	656	註三	-
		深圳聯穎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768	註二	3%
			3	利息費用	3,278	註一	-
	吳江凱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3	其他付關係人款項	16,448	註二	-
		香港聯穎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5,156	註二	1%
		昆山凱穎公司	3	進 貨	74	註一	-
			3	營業收入	1,417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658	註三	-
	香港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0,647	註二	1%
		聯穎通訊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9,991	註二	-
		深圳嘉森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78,390	註二	2%
	深圳聯穎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4,422	註二	-
			3	利息收入	233	註一	-
		深圳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9,044	註二	1%
			3	利息收入	540	註一	-
	吳江萬豐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371	註一	-
			3	應收帳款	389	註三	-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3,166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033	註三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註二：收付方式視資金情況而定。

註三：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四：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五：係依已扣除去料加工之金額列示。應收（付）及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係以總額表達。